

15组数字看监察法

编者按

2018年3月2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以下简称监察法)，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第三号主席令予以公布。国家监察法就是反腐败国家立法。通过制定监察法，把党的主张变为国家意志，通过法律把党对反腐败工作统一领导机制固定下来，为在党的坚强领导下，一刻不停歇地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供法治保障。

监察法共计九章六十九条，八千余字。为了帮助读者更好地了解监察法，我们梳理了监察法里的15组数字，带您数读监察法。

一个坚持 坚持中国共产党对国家监察工作的领导

二人以上 调查人员采取讯问、询问、留置、搜查、调取、查封、扣押、勘验检查等调查措施，均应当依照规定出示证件，出具书面通知，由二人以上进行，形成笔录、报告等书面材料，并由相关人员签名、盖章。

三项职责 监察委员会依照本法和有关法律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一)对公职人员进行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
(三)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三个月 监察机关调查涉嫌重大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根据需要，经过严格的批准手续，可以采取技术调查措施，按照规定交有关机关执行。
批准决定应当明确采取技术调查措施的种类和适用对象，自签发之日起三个月以内有效；对于复杂、疑难案件，期限届满仍有必要继续采取技术调查措施的，经过批准，有效期可以延长，每次不得超过三个月。对于不需要继续采取技术调查措施的，应当及时解除。
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应当由监察机关领导人员集体研究决定。设区的市级以下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应当报上一级监察机关批准。省级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应当报国家监察委员会备案。
留置时间不得超过三个月。在特殊情况下，可以延长一次，延长时间不得超过三个月。

三年 监察人员辞职、退休三年内，不得从事与监察和司法工作相关联且可能发生利益冲突的职业。

四种留置情形 被调查人涉嫌贪污贿赂、失职渎职等严重职务违法或者职务犯罪，监察机关已经掌握其部分违法犯罪事实及证据，仍有重要问题需要进一步调查，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监察机关依法审批，可以将其留置在特定场所：
(一)涉及案情重大、复杂的；
(二)可能逃跑、自杀的；
(三)可能串供或者伪造、隐匿、毁灭证据的；
(四)可能有其他妨碍调查行为的。
对涉嫌行贿犯罪或者共同职务犯罪的涉案人员，监察机关可以依照前款规定采取留置措施。

办理监察事项的监察人员四类应当回避的情形

- (一)是监察对象或者检举人的近亲属的；
- (二)担任过本案的证人的；
- (三)本人或者其近亲属与办理的监察事项有利害关系的；
- (四)有可能影响监察事项公正处理的其他情形的。

涉嫌职务犯罪的被调查人主动认罪认罚，可以提出从宽处罚建议的四类情形

- (一)自动投案，真诚悔罪悔过的；
 - (二)积极配合调查工作，如实供述监察机关还未掌握的违法犯罪行为的；
 - (三)积极退赃，减少损失的；
 - (四)具有重大立功表现或者案件涉及国家重大利益等情形的。
- 职务违法犯罪的涉案人员揭发有关被调查人职务违法犯罪行为，查证属实的，或者提供重要线索，有助于调查其他案件的，监察机关经领导人员集体研究，并报上一级监察机关批准，可以在移送人民检察院时提出从宽处罚的建议。

各级监察委员会可向五类机构派驻或派出监察机构、监察专员

各级监察委员会可以向本级中国共产党机关、国家机关、法律法规授权或者委托管理公共事务的组织和单位以及所管辖的行政区域、国有企业等派驻或者派出监察机构、监察专员。

以宪法为根本遵循 肩负起国家监察的神圣职责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 包昌林

深学细悟，做尊崇宪法的“践行者”。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全市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以宪法修正案的高票通过作为起点，自觉崇尚宪法权威、恪守宪法原则、发扬宪法精神，学好宪法、用好宪法，坚定不移做宪法的信仰者、实践者、维护者。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以宪法修正案颁布实施为契机，继续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在依法履职、纪法贯通、法法衔接、行使职权和完善配套法规制度上下功夫，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要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树立宪法意识和宪法信仰，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严格依照宪法法律履职尽责，自觉按法定权限、规则、程序办事，决不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自觉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惩治腐败，不断提高反腐败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站位全局，做机构改革的“护航者”。改革越到“深水区”，越要令行禁止、纪律严明。在此次党和国家机构改革中，纪检监察机关既是重要的参与者，也是关键的护航者。一方面，要把自己摆进去，进一步深化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着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另一

方面，要把职责摆进去，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中央关于机构改革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作为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的重点内容，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要把推动改革的责任压力传导给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对在改革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的，要严查快办、通报曝光，确保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衡阳落到实处，为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提供坚强纪律保证。

强化监督，做敢于亮剑的“搏击者”。要继续深化巡察监督，聚焦政治定位，构建联动体系，破解“人情关”和“说情风”，及时发现问题、有效推动整改、持续形成震慑，实现省市县巡视巡察目标同向、节奏同步。要继续深化派驻监督，精准定位、精准对接、精准出击，使批评教育成为常规形态，组织处理体现宽严相济，违纪必究凸显刚性约束，立案审查成为关键绝杀，大力提升派驻监督的权威。要深入推进纪委监委合署办公，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监察法，依法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全要素使用十二种监察措施，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实现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监察全覆盖，持续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惩治腐败问题，推动

全面从严治党在衡阳落地生根。要把监督的触角延伸到基层一线，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下大气力优化基层政风行风，让“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成为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具体行动。

刀刃向内，做自身过硬的“奋进者”。要加强理论武装，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提升业务素质，深化拓展“铸剑工程”，建立岗位练兵、实战演练常态化机制，不断提升思想政治水准、政策把握能力和监督执纪本领。要强化内部管理，依法公开监察工作信息，接受民主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认真贯彻执行《监察法》《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明确监察机关与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执法部门互相配合、互相制约的机制；对打听和泄露案情、以案谋私以及违反规定发生办案安全事故或者发生安全事故后隐瞒不报、报告失实、处置不当等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对害群之马，坚决清理门户，严防“灯下黑”。

(市纪委监委机关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会议上的讲话节选)

践行监察法

牢记使命 笃学尚行

■蒸湘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主任 刘利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是我国法制建设史和纪检监察工作史的重要里程碑。作为基层纪检监察机关和纪检监察干部，我们要带头学法、模范守法、严格执法，努力开创反腐败工作新局面。

做学法精兵。纪检监察机关要从讲政治的高度，把学习监察法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任务，先学一步、精研细学、学思践悟。要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充分认识重要意义，深刻理解精神实质，整体把握丰富内涵，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法治思维、增强专业能力。要采取灵活多样、喜闻乐见的形式大力宣传，在干部群众特别是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中迅速掀起学习宣传监察法的热潮。

做守法标兵。监察法对监察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法律责任、强化自我监督等方面，作出了具体规定。纪检监察机关作为执纪执法机关，要坚持“正人先正己”，认真落实监察法对纪检监察队伍建设提出的新要求，不断强化依法履职意识，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纪律加强自身建设，强化自身监督。要进一步完善内控机制，严格内部监管，规范行使监察权力，切实做到“打铁必须自身硬”。

做反腐尖兵。纪检监察机关肩负党内监督、国家监察双重责任，要强化责任担当，全面履行党章和监察法赋予的职责，认真抓好监察法的贯彻落实。要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使监察法得到刚性运行，坚决维护监察法权威，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要推动监察工作向基层延伸，让反腐败工作规范化、法治化落在基层，奋力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积极促进纪法贯通

■市纪委监委第二纪检监察室负责人 吕云斌

宪法、监察法明确了监察机关的基本定位、监察范围、监察职责、监察权限、监察程序等基本内容，为履行监察职能提供了指南，是从事监察工作的总遵循。纪委监委合署办公的根本目的是要加强党对反腐败工作的统一领导，把执纪和执法贯通起来，汇聚反腐败斗争的强大合力。

作为纪检监察干部，一定要带头认真学习贯彻执行国家监察法，严格依法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惩治腐败，不断提高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努力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作为转隶干部，更要提高政治站位，发挥好熟悉法律的优势，在学深悟透监察法的同时，补齐自己在纪法衔接、《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流程等方面的知识短板，让自己的法律专业能力不倒退，执纪审查能力不缺位，沟通协调能力不荒废。要把“理性、平和、文明、规范”的执法理念也带到工作中来，通过执纪和执法思维的融合，既关注职务犯罪，又紧盯违纪行为，不断适应纪法衔接，积极促进纪法贯通，建立完善纪法衔接制度机制，实现对执纪审查和依法调查的顺畅对接，进一步提高惩治腐败的工作效率，实现1+1>2的效果。

打铁必须自身硬。作为执纪执法人员，要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纪律要求自己，提高自身免疫力，自觉接受各方面监督，让监察权依法行使、公正行使，严格按照法律程序行使，在阳光下行使，确保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不被滥用、惩恶扬善的利剑永不蒙尘。

带你了解监察法

各级监察委员会是行使国家监察职能的专责机关。那么，谁来监督监察机关和监察人员呢？

首先是党的领导和监督。国家监委与中央纪委合署办公，始终是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开展工作，自觉接受党中央的监督。地方各级监委与同级纪委合署办公，在同级党委领导下开展工作。领导本身就包含着监督。党委书记定期主持研判问题线索、分析反腐形势，听取重大案件情况报告，对初核、立案、采取留置措施、作出处置决定等审核把关，确保党对监察工作关键环节、重大问题的监督。

其次，依法接受人大监督。监察法规定，监察机关应当接受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可以听取和审议本级监察机关的专项工作报告，并组织执法检查。人

民代表大会代表或者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就监察工作中的有关问题提出询问或者质询。

第三，与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执法部门互相配合、互相制约。监察法规定，监察机关办理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案件，应当与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执法部门互相配合，互相制约，形成了监察委员会调查、检察院起诉、法院审判的工作机制，也体现了司法机关对监察机关的监督。

第四，民主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监察法规定，监察机关应当依法公开监察工作信息，接受民主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

第五，强化自我监督。外部监督很重要，自我监督也不可少。监察法在监察机关内部制约和监督方

面规定了严格措施，要求设立内部专门的监督机构，建立打听案情、过问案件、说情干预登记备案制度，规定回避、脱密期管理和辞职、退休从业限制制度等，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

第六，明确监察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法律职责。监察法规定，监察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有9种行为之一的，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监察法还规定，监察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行使职权，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的，依法给予国家赔偿。

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监察机关和监察人员也不例外。

谁来监督监察机关和监察人员？

五项处置措施

监察机关根据监督、调查结果，依法作出如下处置：

- (一)对有职务违法行为但情节较轻的公职人员，按照管理权限，直接或者委托有关机关、人员，进行谈话提醒、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予以诫勉；
- (二)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照法定程序作出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开除等政务处分决定；
- (三)对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按照管理权限对其直接作出问责决定，或者向有权作出问责决定的机关提出问责建议；
- (四)对涉嫌职务犯罪的，监察机关经调查认为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的，制作起诉意见书，连同案卷材料、证据一并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
- (五)对监察对象所在单位廉政建设和履行职责存在的问题等提出监察建议。

六类监察对象

监察机关对下列公职人员和有关人员进行监察：

- (一)中国共产党机关、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机关、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各级委员会机关、民主党派机关和工商业联合会机关的公务员，以及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
- (二)法律、法规授权或者受国家机关依法委托管理公共事务的组织中从事公务的人员；
- (三)国有企业管理人员；
- (四)公办的教育、科研、文化、医疗卫生、体育等单位中从事管理的人员；
- (五)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中从事管理的人员；
- (六)其他依法履行公职的人员。

六类政务处分决定

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开除

六个反腐败国际合作领域

反腐败执法、引渡、司法协助、被判刑人的移管、资产追回、信息交流

十二项调查措施

谈话、讯问、询问、查询、冻结、搜查、调取、查封、扣押、勘验检查、鉴定、留置

二十四小时通知留置人员所在单位和家属

对被调查人采取留置措施后，应当在二十四小时以内，通知被留置人员所在单位和家属，但有可能毁灭、伪造证据，干扰证人作证或者串供等有碍调查情形的除外。有碍调查的情形消除后，应当立即通知被留置人员所在单位和家属。